**复旦大学法学院2019年法律硕士双硕士国际班项目招生说明**

1. **招生人数**：根据2019年招生计划，复旦大学法学院法律硕士双硕士国际班项目（以下简称“国际班项目”）将分别在法律硕士（非法学）中招收约20人和在法律硕士（法学）中招收约15人，合计35人左右。[[1]](#footnote-1)\*
2. **学制：**国际班项目法硕（非法学）学制三年，法硕（法学）学制两年半，出国学习的总期间为第二学年。符合相关条件的学生均可在2020年秋季学期至2021年春季学期出国研习，在海外合作院校（以下简称“合作院校”）完成硕士学位项目。国际班项目学生应严格遵守复旦大学相关学籍管理规定，按照复旦大学规定的时间及程序完成注册、出国休学和复学等手续，在结束第二年的合作院校学习后，须在2021年秋季学期之前及时返回复旦大学注册和学习。
3. **学费：**2018年国际班项目复旦大学所收取学费，法硕（非法学）合计14.4万元人民币，法硕（法学）合计12.2万元人民币，其中第一年学费为10万元人民币，剩余学费在第三年回国复学后交纳。2019年学费及其交纳方式以复旦大学财务处公示标准为准。国际班项目学生在海外求学时，将享受合作院校给予的不同比例的学费优惠（以双方合作协议为准），其他应交学费需按照对方大学要求交给合作院校。
4. **奖学金：** 针对2019级国际班项目，在学生被海外合作院校录取并报到后，复旦大学法学院将为每位学生提供1.5万元人民币奖学金；学生获得合作院校学位返回复旦大学、完成国内学业并获得复旦大学硕士学位后，复旦大学法学院将为每位学生提供2.1万元人民币奖学金。学生学费应及时交纳，不能以奖学金充抵。上述奖学金不影响表现优异的学生申请并获得国家奖学金、院长奖学金（金额2万元）、优秀毕业论文奖、学业奖学金等奖项。
5. **合作院校：**目前国际班项目合作院校包括美国西北大学、圣路易斯华盛顿大学、威廉玛丽学院和德国法兰克福大学。合作院校在2019年、2020年有望继续增加，届时学生的选择机会将更多。复旦大学法学院将推荐语言和专业成绩达到合作院校要求的学生继续修读海外硕士学位，录取将由合作院校决定。如果特定合作院校项目录取人数超过学生申请数量，复旦大学法学院将根据学生学业情况排序推荐。现有合作院校相关要求如下（请特别注意各合作院校对本科专业的具体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合作院校** | **本科专业要求** | **英语要求** | **成绩要求** |
| 1 | 美国圣路易斯华盛顿大学School of Law, Washington University in St. Louis  （LL.M.学位） | 无 | 托福95分以上或者相应的雅思、剑桥英语成绩（可适当放宽、附条件录取，具体达标要求将在录取时由该校明确；报名仍需提交语言考试成绩） | 绩点3.2以上 |
| 2 | 美国威廉玛丽学院William and Mary Law School  （LL.M.学位） | 无 | 托福100分以上或者雅思6.5以上（可适当放宽、附条件录取，具体达标要求将在录取时由该校明确；报名仍需提交语言考试成绩） | 成绩优良 |
| 3 | 美国西北大学Northwestern University Pritzker School of Law  （JM，即Master of Science in Law 学位） | 在复旦大学或中国其他大学获得科学、技术、工程和数学或相关专业的学士学位 | 托福100分以上或者雅思7.5以上（候选学生雅思分数7.0的情况下，需要举行视频面试来检测其语言能力并最后确定是否录取。学生在英语授课的学校取得学位，或有其他例外情况可兹证明其英语能力的，可以申请免于参加托福或雅思测试。） | 成绩优良 |
| 4 | 德国法兰克福大学Institute for Law and Finance, Goethe University Frankfurt am Main  （LL.M.学位） | 本科学位为法学、经济、金融或者管理 | 托福92分以上或雅思6.5以上 | 综合排名前30%或者绩点3.2以上 |

针对国际班项目与海外合作院校的其他未尽事宜，学生可向复旦大学法学院咨询（电话：021-3124 5608）。

1. **课程配置：**国际班项目学生将在第一学年学习部分全英文讲授的法律专业课程，在夯实和深化法律专业知识学习的同时，为海外学习做好准备。
2. **项目转换：**国际班项目为复旦大学法学院开设的高端特色项目，主要面向英语水平达到相关合作院校硕士入学标准的法律硕士学生，旨在培养高素质涉外复合型法律人才。本项目采取自愿申请、择优录取方式。一旦填写和签署申请表，申请不能单方面撤回；录取后不得转换为普通法硕（非法学）或普通法硕（法学）项目。如学生面试未达到国际班项目录取标准，复旦法学院将在征得本人同意后，调剂纳入普通法硕项目申请，但不保证录取。如因各种原因未能符合留学条件，在第二学年无法前往合作院校继续攻读硕士学位的学生，则可依照相关程序转为普通法硕（非法学）或普通法硕（法学）项目学生。第二学年及第三学年的收费标准与普通项目学生相同，第一年已收取学费不再退还。
3. **附则：**以上内容部分细节如有变化，以复旦大学法学院通知为准。本招生说明由复旦大学法学院解释。本项目其他具体信息将在复旦大学法学院官方网站（http://www.law.fudan.edu.cn/）及时发布。

1. \* 该项目2018年实际招收法律硕士（非法学）23人，法律硕士（法学）12人。 [↑](#footnote-ref-1)